

三、長照 2.0 規劃銜接前端初級預防功能，預防保健、活力老化、減緩失能，以促進長者健康福祉，提升老人生活品質；向後端提供多元社區式支持服務，轉銜在宅臨終安寧照顧，壓縮失能期間，期望減少長期照顧年數，使老人均能獲得在地且妥適的照顧服務。

(四十二) 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 B 型肝炎治療藥品之健保給付規範及加強 B 型肝炎篩檢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2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95541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2-7-313)

黃委員就 B 型肝炎治療藥品之健保給付規範及加強 B 型肝炎篩檢所提質詢，經交據衛生福利部查復如下：

- 一、健保對於藥品收載、給付規定以及支付價格之訂定，皆由專家學者、被保險人、雇主、保險醫事服務提供者等代表組成之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共同擬訂會議，就療效、成本效益及財務衝擊等因素通盤考量，最後做出決議。
- 二、近期台灣消化系醫學會建議再度放寬給付限制，包括 B 型肝炎 e 抗原陽性患者使用長效型干擾素之療程由 6 個月延長為 12 個月，B 型肝炎口服抗病毒藥物之給付規範則依亞太肝臟醫學會治療準則，由現行規定每次最長治療 3 年（e 抗原陽性患者於 3 年治療期間內有 e 抗原轉陰者，可再給付鞏固治療 1 年）、每人限治療 2 次，修訂相關停藥標準（「HBeAg 陽性患者可治療至 HBeAg 血清轉換後加上鞏固治療 1 年」、「HBeAg 陰性患者至少治療 2 年，檢驗血清 HBV DNA 三次，每次間隔 6 個月皆檢驗不到可停藥，每次療程至多 3 年」），且不限治療次數。該項建議業於 105 年 10 月 20 日召開之「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共同擬訂會議」討論同意修正給付規定，本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以下稱健保署）將依會議決議盡速公告生效。
- 三、對於 B 型肝炎帶原者，本部健保署藉由實施全民健康保險 B 型肝炎帶原者及 C 型肝炎感染者之醫療給付改善方案，提供個案追蹤管理機制，促使醫療院所持續追蹤 B 型肝炎帶原者和慢性 C 型肝炎感染者，使其能定期接受後續追蹤檢查，並導入 B 型肝炎帶原者及 C 型肝炎感染者個案管理追蹤之誘因，鼓勵醫療院所設計以病人為中心之完整照護，遵守個案管理追蹤指引，加強患者之追蹤及衛教服務，提供完整且連續性的照護模式。
- 四、有關委員建議全面對 30 歲以上不知自己是否為 B 型肝炎帶原者提供篩檢乙事，說明如下：

(一)本部於民國 99 年研議新增成人預防保健服務 B、C 型肝炎篩檢條件時，因國人肝硬化發生年齡高峰在 54 歲以後，故依國內專家建議以 45 歲為篩檢起始點，並自 100 年 8 月 1 日起，凡民國 55 年以後出生且滿 45 歲，可搭配該服務終身接受 1 次 B、C 型病毒肝炎篩檢服務，至於未符合上開病毒肝炎篩檢條件者，可利用成人預防保健服務之肝功能檢查（GOT、GPT）等項目，如有發現異常者，民眾可依醫師建議及利用健保提供病毒性肝炎檢查、追蹤及治療等醫療服務。

(二)自民國 75 年 7 月實施全國新生兒免費 B 型肝炎疫苗接種以來，已有效控制 30 歲以下 B

肝帶原者，建議放寬 B 型肝炎篩檢之年齡條件乙事，因我國 B 型肝炎主要傳染因素係來自於母體垂直傳染，已開發國家則以靜脈注射毒癮者、多重性伴侶及需經常接觸血液、體液之醫療檢驗人員為主，本部於「傳染病防治工作手冊」中已針對孕婦進行全面篩檢，亦對高危險群體提供預防接種相關建議。

(四十三) 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我國開放泰國及汶萊免簽證之相關疑慮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3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95517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2-7-289)

黃委員就我國開放泰國及汶萊免簽證之相關疑慮所提質詢，經交據外交部查復如下：

- 一、東南亞國家為重要新興市場，近年來經濟快速蓬勃發展，政府提出「新南向政策」，旨在積極開拓東南亞市場，在經貿戰略上尋求更多的外部經濟支撐力量，並非要取代中國大陸市場轉移至東南亞，另「新南向政策」內涵與兩岸關係亦互不衝突，政府將持續與陸方溝通對話，致力維持兩岸關係之穩定並加強交流與合作。
- 二、為落實「新南向政策」並增進東南亞國家人民來臺觀光洽商，衡酌泰國及汶萊為東南亞觀光客成長主力市場，且日韓兩國亦予東南亞等國免簽證待遇，爰政府自本（105）年 8 月 1 日起先行試辦泰國及汶萊兩國國民來臺停留 30 天免簽證措施，試辦期限為一年，屆期將視成效決定是否延長辦理。
- 三、據觀光局最新統計數據，本年 8 月及 9 月泰國觀光客來臺人數分別為 13,589 及 14,042 人次，均較去年同期增長 65%以上。另據內政部移民署資料，本年 8 月及 9 月泰國在臺逾期未出境人數分別為 3 人及 5 人，違常率在 0.03%以下。另東南亞色情團體來臺經營性交易服務事，時有所聞，目前查獲係屬增加個案，警政單位已加強查緝，以防堵此一情況擴大或惡化。為維護境管安全並兼顧社會治安，政府相關單位將共同研商強化管控機制，並隨時進行通盤檢討，以評估開放泰國免簽證措施是否持續實施。
- 三、有關泰國政府自 9 月 27 日起將落地簽證費用由 1 千泰銖調漲為 2 千泰銖事，係為因應大量外國旅客抱怨在泰國機場排隊久候辦理落地簽證所作之調整，透過以價制量機制降低申請落簽人潮，且係針對各國赴泰旅客，並非僅我國旅客受到影響。為提升我國人赴泰國觀光之便利性，外交部將持續積極進洽泰國政府基於互惠原則予我免簽證待遇。

(四十四) 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有關長照財源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3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95511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2-7-283)

黃委員就有關長照財源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為推動長照十年計畫 2.0，民國 106 年各相關部會合計已編列 177.52 億元（含公務預算及基金